

席絹

悠悠春风

恋

爱

曲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总策划/王戈

主 编/阡陌

席绢最新书

悠悠春风恋爱曲

江 苏 文 艺 出 版 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悠悠春风恋爱曲

作 者:(台湾)席 绢

责任编辑:李荣德

出版发行: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210013)

发 行 者: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:江苏省常州印刷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6.5 插页 4

字数:140,000 1997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:1-20000 册

标准书号:ISBN 7-5399-0971-9/I·1004

定 价:7.80 元

共渡痴情时光

——阡陌

痴情，是少男少女们在心灵撞击下的激情表露，“问世间，情为何物？”没有人能够完美地回答这个问题。而“痴”字，却永远是情之一隅。席绢小姐的书之所以能够风靡大陆，其主要原因也是在一个“痴”字上，她的作品不光是得到了众多读者的称赞、认同，还一下子涌现出成千上万个“痴情”的书迷。书迷们纷纷来信，或打来电话，寻问席绢的新作什么时候才能和读者见面。在千万封催促信下，无奈我们又推出席绢的新书《悠悠春风恋爱曲》、相信广大读者一定会喜欢。像《浪漫一生又何妨》、《女作家的爱情冒险》、《君须怜我》等一样，席绢的作品以写情感见长，以写美、写真、写善见长，她的作品主人公很少是罪大恶极的坏人，作为一个九十年代的风华正茂的青年女作家，她以朴实无华、似行云流水的快节奏的笔触，抒写了九十年代台湾经济社会生活现状、家庭、爱情、理想……

。还有一部分古代题材，借古喻今，亦真亦幻。故事清奇多姿，文笔清新、语言俏皮活泼幽默，人物多姿多彩，情感真挚，极其九十年代世界青年的典型共性，极易唤起青春少年的共鸣，感动恋爱中的青年男女，触动以失去青春年华的成年人。读她的作品会使你感到生活在秋高气爽的原野中，耳边会响起“百灵鸟”的歌声，直冲上九霄云空，一种青春健康向上的气息，使人顿觉神清气朗……。

阡陌想这可能是席绢作品能迅速席卷大陆市场的主要原因吧！

最近出版的《凉夏校园纪事》就代表了上述席绢作品的典型风格。也引起了一阵子向往台湾校园生活的冲动，使青年学生读者们乐不可支。我们希望这部新书更能引起另外一种良好的效果。

好了，不多谈了，大家赶快看故事去吧！

A

飞机准时抵达。

以云的眼光由跳动的看板字幕移到沈牵紫脸上，沈牵紫耳朵塞着耳机，嘴里嚼着口香糖，闭着眼，一副既无奈又赌气的神态。

以云在心里叹口气，轻轻的推推她说：“飞机已经到了，还真准时。”

沈牵紫朝看板瞄了一眼，又闭上眼睛。

这副样子，待会儿见面……以云实在是不放心，摘下她的耳机，轻声地劝着说：“不要这副样子，你答应过姑妈的，要听话啊！”

“我又怎么了？”沈牵紫故作平静，却涌上了更多的委屈与埋怨，她憋着气说：“要样你才会满意嘛！”

“等一会儿见到你爸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！我知道了啦！”沈牵紫皱着眉打断以云的话，在心里又恨恨的加上一句，已经说过几百遍了还在说！”

大厅里人来人往，入境的旅客，接机的人群，欢声笑语，问候寒暄，每个人都是那么的快乐，除了她沈牵紫。

想到马上就要来临的相见场面，沈牵紫厌恶得直想逃之夭夭，自从知道父亲要回来就一直纠结在心中被挤压强忍的情绪，随着飞机的抵达又失控的翻涌了上来，她不愿让任何人看到她眼中的泪光，于是，很快的站起身来。

“你要去哪里？”以云紧张的问道。

“上厕所，可以吧！”

沈牵紫气呼呼的踩着重步离开，她才十五岁，虽然稚气未失，但已出落得亭亭玉立，一百六十五公分的高挑身材，裹在紧身牛仔裤、宽松的大T恤里，已经是凹凸有致，隐隐动人了。削薄的短发衬着一张清丽的脸，那如黛的眉、那流转的眼、那丰盈的唇、那不自觉流露出来的傲慢神情，在在都提醒着以云“吾家有女初长成”。沈牵紫是她一手带大的。

就因为沈牵紫正值最敏感的青春期的归来，让以云忧喜参半，忐忑难安，沈牵紫年轻易受伤的心是否还能够接受以石这个浪子回巢的父亲？

沈牵紫在洗手间里蘑菇了半天还不出来，以云怕她会藉机溜掉，眼光一直在洗手间门口徘徊。突然，一个极眼熟的身影闯入了她的视线里，以云不敢相信的眯上眼睛，调整焦距，将这名刚由洗手间出来的女子看个仔细。

没昏，竟然是她——方千雅。

一身鹅黄的麻纱春装，结着粉蓝细花的丝巾，还是苗条如故，在浑圆与纤细之间恰到好处，依旧是那个眉目如画、优雅如兰的方千雅。

年轻的时候，喜爱国画的陈清安曾经这样的形容过她们：以云是朵工笔重彩的牡丹，千雅则是一朵没骨的幽兰。如今牡丹已经褪色发黄，而幽兰显然地墨韵犹存，更添岁月的丰采。

该有二十七年不见了吧！以云在心里计算着，怀惊都已经二十九了，她走的那一年，怀惊两岁。这么多年过去了，尤其是清安过世之后，许多的恩恩怨怨在以云心中都已经逐渐的淡去，没想到她会突然间又出现在自己眼前，而且是在此时、在此地，如果她看见自己、看见怀惊，或是以石看见了她……

很多的想法和往事如走马灯一般快速的在以云的脑海里转动。显然地，千雅并没有看见她，或许是没有认出她，以云知道自己变了很多，尤其是在千雅的对照之下……

一位风度不俗、看似学者的中年男士微笑的走向千雅，然后两人一起朝接机的人群中走去，那个看来相当体面的中年男人是她的丈夫吗？她也来接机？接谁呢？以云本能地在人群中追踪千雅的身影，满心翻滚着难以抑遏的酸涩情绪，这种折磨她多年，已经逐渐消失的情绪，刹那间又复活了，强烈的感觉较往日有过之而无不及！

隔着重重的人群，隔着春天的薄暮，以云怔怔的呆望

着,连怀惊什么时候走到她身边,她都毫无所觉。

“妈!”

以云愕然地回头,几乎是种被吓了一跳的表情。

以云的表情引起怀惊的注意,他有一种职业性的本能。

“你是不是不舒服”

“没有啊!”以云掩饰地笑了笑,手压着胸口,她感觉到自己的心脏怦怦地猛跳。“没什么,只是觉得有点紧张!”

“不会有事的,你不要担心!”

怀惊安慰地揽住以云肩头,他和他的父亲陈清安一样,有着高大的身材,宽阔的肩膀,给人一种安定的力量,这天下午他为了迎接十多年未曾归国的舅舅,特地拨空载着母亲和表妹到机场来接机。

如果现在让千雅看见了怀惊,看见了他们母子俩,她会怎么样?以云心里揣测着、担忧着,复杂的情绪像锅沸腾的水烫得她坐立难安。



出关手续相当顺畅,由于是出国访问的团体,更享受了许多的便捷和礼遇。

方念容这次是参加青年访问团到美国十几个城市去做亲善访问,她是因为在古筝方面有特殊的表现而被甄选为团员,一个半月的访问行程既紧凑又辛苦,却也令人回味无穷,不但增加了许多见闻,也结交了许多朋友。念

容除了古筝独奏，还要参加民族舞蹈的演出，所幸她从小练舞，和那些科班毕业的团员比起来也毫不逊色，每当她站在舞台上接受热烈掌声的时候，心里不由得就感激母亲，在以往艰困的环境中，能够毫不吝惜的让自己学舞、学钢琴、学古筝，让自己完全按着兴趣去发展，谁说没有父亲的孩子可怜，母亲所给她的爱和支持，超过千千万万父母双全的孩子。

也许是因为长途飞行，加上这一路的忙碌行程，念容又觉得腹部隐隐作痛，这种情形已经有好几天了，起先念容只当是坏了肚子，吃了几天随身携带的胃肠药，既没好也没更坏，团长要她回国后好好的休息休息，去做个详细的检查。对于团长的嘱咐，念容并没有放在心上，毕竟她只有二十二岁，年轻得不相信自己会有什么大毛病。

推着行李出来，念容一眼就看见母亲方千雅和干爹赵晟在人群中向她挥手，在这么多人当中，念容依然觉得她的母亲令人眼睛一亮，尤其是那一身匀称合度的鹅黄，在春天的黄错里，显得特别的风姿绰约，特别的引人注目。

经常有人赞美念容漂亮，念容总是得意地说：

“你应该看看我妈，她才是个真正的美人哪！”

但是自古红颜多薄命，母亲孤独的一生不正应验了这句残酷的古话？

所幸母亲并没有薄命红颜的自怨自艾，在她美丽温柔的外表下，却有一颗坚强自信的心，她一手撑起母女俩

简单幸福的家，一手开创了成功的鲜花外销事业。受了母亲的影响，念容也没有单亲子女的自卑和阴霾，她如早晨的阳光一样，是个开朗活泼、亲切热忱的女孩。

“妈，我好想你哦！”念容开心的拥抱着千雅，这一个月是她们母女最久的一次分离。

“你怎么瘦了这么多！”千雅爱怜的打量着女儿。

“出国访问多辛苦啊！当然会瘦”她的干爹赵晟替她回答了，赵晟是知名的雕塑家，字秋农，千雅都以他的字来称呼他。

“干爹，没想到你也来接我！”念容撒娇的握住他的手，赵晟是看着她长大的，念容有时候都会觉他是真正的父亲。

“你是重要的人物啊！”赵晟笑着说。

赵晟很忙，平日专注于工作，很少离开台中的工作室。

“你干爹到台北来演讲，本来下午还有事的，特地拨空来接你！”

“谢谢你啊！干爹！”

“之帆也来台北了，他说晚上请你吃饭，给你接风！”

赵之帆是赵晟的长子，东海美术系毕业，继承衣钵，是新生代的雕塑家。

“太好了，美国的食物真难吃，害得我常常吃泡面。”

“原来是这样！”千雅轻斥地白了念容一眼，念容的脸色令她有些担心。“难怪你会瘦，脸色也不好！”

念容笑着摸摸自己的脸，她不想让母亲担心，所以没有告诉她身体不舒服的事。

团员们陆陆续续的都出来了，一群二十岁上下的年轻人，都是各大专院校选出来的佼佼者，一个多月的朝夕相处、同甘共苦，大家都有些依依难舍，道别、合影留念，热热闹闹的都是他们的欢声笑语。

“快点！大家到这边来集合，拍张团体照！”团长招呼着大家集合。

千雅和赵晟站在一旁，愉快地看着这群年轻人在拍照，她完全不知道，在人群中有一双猎鹰似阴沉的眼睛在注视着她，她更没看到，一脸落寞神情，独自推着行李车走出入境室的沈以石。

＊

＊

＊

五十岁的沈以石虽然没有发福，但脸上的沧桑皱纹却超过了实际的年龄，一个有过三次离婚纪录的男人是很难掩饰那种不如意的，尤其是在中年之。

他先看到以云，自从五年前他的第三次婚姻破裂，她到旧金山来看他，当然，也替他解决了一些债务和赡养费的问题，之后，他们就没再见过面。这几年，以云发胖了，虽然不算臃肿，但是年岁已经清清楚楚的写在她身上、脸上。毕竟已经五十啦！再美的花也禁不住岁月的摧残，就如自己不再英俊潇洒一样。

他们是双胞胎姐弟，只差十分钟出世，以石从没叫过他姐姐，他总是不服气地说：“我不过是让你先出来而已，

神气什么!?”

由于是双胞胎，姐弟俩从小感情就特别的好，直到发生了那件事情……

“嗨，以云!”他故作轻松的拥住以云肩头，然后眼光扫过怀惊和沈牵紫。“你们等很久了吧!?”

以云久别重逢的欢喜已经被千雅的出现搅得天翻地覆，此刻心里还波涛澎湃得平静不下来。

“飞机很准时，真是难得!”以云怕以石看见千雅，在心中默祷着他们赶快离开，她掩饰着自己紧张的心情，推推表情木然的沈牵紫。“牵紫，叫爸爸啊!不记得爸爸了?”

废话!当然不记得，沈牵紫在心里咒骂着，爸爸对她来说是个陌生的名词，只有在照片上见过，她实在是叫不出口，只是用劲的嚼着口香糖。

“牵紫，都长这么大了!”

以石打量着已经亭亭玉立的女儿，很难把她跟记忆中的模样连接在一起。沈牵紫出生几个月，他的第一次婚姻就破裂了，他在半年后又再婚，婚后决定移居美国，他的第二任老婆不肯带前妻的女儿，他自己也觉得沈牵紫是个累赘，他原本就是个吊儿郎当，不愿面对责任的男人，当时刚好陈清安去世不久，是以云主动提出的，以云和清安结婚十多年都没有生育，清安生前曾经说过永远不许以石踏入他的家门一步，结果，以云却在他的家门内养大了以石的女儿。

“陈清安，你终究还是斗不过我沈以石的!”

每次想到这里，以石心中就有一股报复的快感。

沈牵紫避开以石的眼光，以石脸上闪过一抹狼狈的尴尬。

“舅舅！”怀惊伸手和以石一握，适时地打破尴尬的沉默，接过以石的行李，他的态度是客气而不亲昵，毕竟，对这个舅舅，他的印象是相当浅淡的。小时候，他虽然不明白大人间有什么恩恩怨怨，但是这个舅舅是他父亲的拒绝往来户却是很明显的，有一回，舅舅趁着父亲不在的时候来找母亲，结果被父亲撞见，当时父亲的表情非常难看。怀惊不明白，对任何人都亲切温和的父亲，何以会对母亲这双胞胎的舅舅如此的厌恶？

“怀惊！”以石倒是挺愉快热情的态度，拍拍怀惊的肩头，“舅舅差点都不认得你了！”

“舅舅有十几年没回国了吧！”怀惊边说边以医师职业性的眼光打量着以石，他在飞机上大概喝了不少的酒，还散发着酒味。黄浊的眼睛、充血的鼻头、微颤的双手、青白的脸色……听说舅舅以前是出名的美男子，而现在站在怀惊面前的，却是个饮酒过度、颓丧抑郁的中年人。

“回来也没什么意思！”以石耸耸肩，干笑了一声，“干脆不要回来！”

这是什么话？这是一个父亲该说的话吗？怀惊在心里抗议着，沈牵紫总是他亲生的女儿啊！他竟能一走了之，不闻不问，仿佛沈牵紫的存在不关他的事，天下竟有他这样不负责任的父亲。

怀惊很快地看了沈牵紫一眼，沈牵紫的眼光无目的地张望着四周的人群，回避着她的父亲。

“你们待会儿就在门口等，我去开车过来。”怀惊牵起沈牵紫的手。“牵紫，你跟我去开车吧！”

怀惊拉着沈牵紫离开，他明白沈牵紫的伤害，别人给她再多的爱，都无法弥补她被父母遗弃的悲哀。

以石看着他们离去的背影，苦笑了一声，对以云说：

“看来我是个很不受欢迎的父亲！”

“总要慢慢来啊！罗马也不是一天造成的，谁教你这十几年，也不回来看她，连信都懒得一封。”以云乘机埋怨。

“你又不是不知道，我都自顾不暇了，哪还有心情去管她，反正她跟着你，我还有什么不放心的，比跟着我强多了。”以石还是一副满不在乎的口吻。

“以石，不是我爱说你，都这么大年纪了，你也该收收心……”以云注意到外面照相的那群人已经散光了，也没看见千雅的踪影，暗暗地松了一口气。“暂时就先住我家吧！反正地方大得很，以后再慢慢的做打算……”

“只要不叫我回台南老家去住，住哪里都可以。”

在台南老家还友将近九十岁的老母亲和他们的大哥同住，长兄若父，大哥是唯一制得住以石的人，以石最怕跟他接触。

“台湾变了很多，我们也都变了。”站在机场走廊下，以石浏览着宽广的四周，熙来攘往的人群，有些喟叹地

说。

“这次回来你要好好的安定下来，不要让妈再担心了。”以云总是姐姐，忍不住又要唠叨他两句。

“安定下来？”以石点燃了一根烟，长长的吐了一口白雾，眼光有些迷蒙，笑意却是玩世不恭。“你是指感情方面？还是生活？”

感情方面——以云又想到了千雅，幸好以石没有碰到她，不然真不知道以石会做出什么事来……

接机的车子很多，怀惊好不容易才马车开到他们面前停下，沈牵紫坐在驾驶座旁，闭目养神，一副不想理任何人的样子。以石拉开后车门让以云先上车，此时，一部白色的雅哥缓缓的由他们车旁经过，以石清清楚楚的看见坐在车内的那个黄衣妇人。

“千雅！”他像触了电一样，忘形的大叫一声。

还是被他看见了，以云惊愕的看着以石，一颗心七上八下。

以石飞快的坐上车，眼中闪着一股奇异的光芒，瘦削的脸因兴奋而发红。

“真是千雅！真的是她！”以石推着回车的怀惊，“追前面那部白色的雅哥——”

“以石——”以云阻止地看着以石。

“快啊！别让它跑掉了！”以石急得几乎要咆哮。

荒唐！怀惊在心中暗骂了一声，他不知道舅舅此刻要他追的人是谁，但一定是个女人，舅舅那些荒唐的风流史

他多少也耳闻了一些，果真是本性难移，才回国就在高速公路上追逐女人了，还当着沈牵紫的面……

“快一点！”以石大声催促。

“舅舅，在高速公路上追人是很危险的，再说我的驾驶技术也不大好！”怀惊故意慢条斯理地开着车。

“你——”以石差点骂出脏话，他气愤地叫嚷着说：“你知不知道我要追的人是谁？——”

“以石，够了！”以云勃然喝止。

沈牵紫再也无法忍受，用双手紧紧地捂住耳朵。

车内霎时静寂无声，淹没在向晚黄昏的车流之中。



回到位于新店的家，天已经全黑了。

当初，千雅是为了念容北上念大学，才特地在山明水秀的新店买了这幢花园洋房。后来，赵晟的小儿子赵之浩也考上台北的高中，就来与她们同住。千雅则是台北、彰化两边跑，她在田尾有片规模很大的花圃，还经营了一座观光花园，留在彰化的时间比在台北多。

这一带是规划完善的高级住宅区，家有户户都有美丽的庭院，还有车库，千雅家的围墙下种植了一圈修剪平整的七里香，围墙上则爬满了长春藤，一串串紫色的花在晚风中招展，门口还有两棵花香四溢的玉兰树。

一进门，就听到地下室传来乒乓球声。千雅将地下室设计成运动房，有乒乓球桌、运动脚踏车和各种健身器材，还有念容练舞的地板间。